

##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（星期五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4年12月24日发送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5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15名。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信永中和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，具备从事财务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，与公司和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，不影响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，不会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；信永中和信用良好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且在中国证监会等各类监管机构的历次评价和检查中，无任何重大不良记录，有着良好的口碑和声誉，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。公司自2021年度起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在过去一年的审计服务中，信永中和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，能够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，并将本议案提交至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同意1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决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

时股东大会。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月15日（星期三）14:3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15日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1月15日9:15—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同意1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2月31日